

監察公營街市發展聯盟

就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出售分拆自香港房屋委員會的物業
立場書

在 2017 年 11 月 29 日，領展公佈轉售 17 個項目，當中有 10 個連街市一併出售予基滙資本，其中有 9 個項目位於貧窮率較高的區域。變賣資產以致民生設施業權更為分散，更難保障區內有足夠的新鮮糧食供應。

在 2017 年，聯盟進行調查，共有 1074 位市民參與。調查結果顯示，有 9 成(89.3%)市民不滿領展再次出售民生設施，亦有過半市民要求政府回購領展出售街市。近日，亦有不少報導指出拆售後的物業出現加租及濫收管理費的情況。例如，屯門 HANDS 翻新裝修；麗閣街市在今年 4 月翻新加租；亦商場商戶被大加 30%管理費以及合約由三年簽一次約改為一年簽一次，變相隨時年年加租，以上例子比比皆是。

政府作為始作俑者絕不能坐視不理，反而更應為當年種下的惡果承擔責任。根據《房屋條例》第 4 條(1)關於房屋委員會的一般權力及職責，條文內容指出，委員會要確保為公屋住戶「提供房屋及委員會認為適合附屬於房屋的零售設施」，面對現時領展瀕瀕轉售的惡況，房委會絕對有責任徹查領展是否違法，導致居民百上加斤。

當年房委會承諾為居民提供「適切設施」，而政府當年「一股不留」的決定，造成今日領展橫行的局面，由此，聯盟促請政府積極研究回購領展方案，特別在一些迫切的地區如新市鎮，回購街市或商場，買回民生，回應居民生活需要。

聯絡人：監察公營街市發展聯盟陳淑淇